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
承辦人：蔡念桂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1307
傳真：(02)22572761
電子信箱：ad2164@ntpc.gov.tw



24158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4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北衛食藥字第103070281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內外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藥品「"內外"可治胃錠（衛署藥製字第001881號）及"內外"克爛胃健錠（衛署藥製字第024600號）」回收一案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批號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，請 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3年4月17日FDA風字第10311016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內外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旨揭藥品製造處方中有效成分Magnesium Oxide以Magnesium Hydroxide下料，與原核准處方不符，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核屬第2級危害，故採取回收相關產品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批號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調劑、販售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新北市醫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衛生稽查科

局長 林雪蓉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線